

第三課 讀經的人

于宏潔

(一) 成為一個對的人

對的讀經、釋經方法都極其重要，但仍比不上先成為一個對的人來的重要。聖經本身就包含了許了美好的讀經見證；他們沒有任何特別方法，就是忠心、誠心的讀，我們就看見了聖靈的工作與明顯的果效：

例如：

①約西亞王讀了律法書後撕裂衣服的悔改（王下 22:11,代下 34:19）

②以斯拉頌讀律法書，全民伏地敬拜神（尼 8:6）

（⇒不過，配上後來的講解，使百姓明白所念的，.....眾民.....都哭了(8:8-9)）

(二) 存著對的態度

① 在主同在中讀主話，聽主話

“你們要留意聽我的話就能吃那美物，得享肥甘，心中喜樂。你們當就近我來；側耳而聽，就必得活。”（賽 55:2 下—3 上）

② 在聖靈裡讀

「我對你們所說的話，就是靈，就是生命」（約 6:63 下）

「字句叫人死，精意〔或作：聖靈〕叫人活」（林後 3:6）

③ 要帶著深的渴慕與需要來讀—經文甚多，不勝枚舉，例：

「我時常切慕你的典章，甚至心碎。」（詩 119:10）

「都比金子可羨慕，且比極多的精金可羨慕；比蜜甘甜，且比蜂房下滴的蜜甘甜。」（詩 19:10），

「耶和華—萬軍之神啊，我得著你的言語就當食物吃了；你的言語是我心中的歡喜快樂，因我是稱為你名下的人。」（耶 15:16）

④ 要帶著「信而順服」的態度來讀—要行道，不要單單聽道

「所以，凡聽見我這話就去行的，好比一個聰明人，把房子蓋在磐石上」（太 7:24）

「因為聽道而不行道的，就像人對著鏡子看自己本來的面目，看見、走後、隨即忘了他的相貌如何。」（雅 1:23-24）

撒種的比喻（太 13:1-23）- 要讓「道成為肉身」。

❖ 務要行道，不可單單聽道或講道

—訂出具體的實行計劃並且切實執行，要羨慕成為「道成肉身的見證人」

❖ Dr. Roy Zuck 提醒我們:

(a) 「應用應當個人化」

—使用「我、我的」而非「我們、我們的」。「我們」這類的應用太空泛了。

(b) 「應用應當具體化」

—只說「我應該更像耶穌」、「我應該更愛我的妻子」或「我要更加控制我的脾氣」是不夠的。與其說：「我應該更愛我的妻子」，不如具體地說：「我這個星期六晚上要與妻子出外吃飯。」...或是：「這個周末我決不會批評我的妻子。」

❖ 總之，讀經最基本的態度和重要性在於我們是否能藉此：

(a) 遇見說話的 神

(b) 讓主的話來「改變我們的生命，影響我們的生活」

使我們能活在祂的喜悅和命定的旨意中。

(三) 使用有效的讀經方法與正確的釋經原則

(A) 有效的讀經方法 - 可參考下列兩本書:

- 1.) 「讀經之路」- 倪柝聲弟兄
- 2.) 「如何讀主的話」- 何廣明弟兄

(B) 正確的釋經原則

“學習如何能跨越一些歷史、文化與文字(包括文法與文學)上的鴻溝，也藉著掌握一些正確的解經原則，不僅使我們的錯誤減至最低，更是在正面上因著能更正確的領會經文的原意，使我們能忠心的活在 神旨意中並充分享受祂的應許，活出榮 神益人的生活。”

掌握「透過基督」這把鑰匙，真正讀出「生命的信息」，讀出「神永遠的旨意」，使我們的生命、生活和與神的關係都被改變，得以「榮 神益人」